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

地址：408204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
號6樓

承辦人：賴佳琪

電話：(04)22595700分機507

電子信箱：love5111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技競字第1102100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2100451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第51屆全國技能競賽請貴單位協助宣傳並鼓勵轄下所屬國中、高中（職）等學校師生參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競賽活動訂於110年9月30日(星期四)至110年10月2日(星期六)於高雄展覽館(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39號)與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台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193號)舉辦，本次辦理青年組52職類與青少年組13職類共計65職類。
- 二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傳並轉請轄下所屬國中、高中（職）等學校或學員踴躍參加，藉旨揭競賽活動安排學生戶外教學，師生一同蒞臨參觀，搭配活動提供之免費導覽服務（申請網址：<https://seminars.tca.org.tw/D11a00655.aspx>），期能強化技能教育、提升學習意識，以傳遞技能理念並扎根青年學子。
- 三、另為協助偏遠地區或交通不便之學校師生，本次活動提供接送服務（需審核：含車資、旅行平安險與餐盒，同上開



申請網址)，因名額有限，依申請順序辦理審核，意者請將旨揭活動排入年度行程並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

四、本案申請截止日期為110年7月15日（星期四）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賴先生（電話：02-2577-4249分機985）。

五、旨揭競賽活動若因疫情有所更動，將公告於國家技能週網站(<https://skillsweek.wdasec.gov.tw/>)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專案檢定科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

